

2025 年度苏州市审计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审计，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和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组织起草审计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市长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县级市、区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

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市级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直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市、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级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上级审计机关授权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县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责任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与县级市、区党委政府共同领导县级市、区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县级市、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县级市、区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县级市、区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协助市级组织部门管理县级市、区审计机关领导班子成员。

（十）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市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办公室、综合科（经济责任审计科）、法规与审理科、内部审计指导监督科、电子数据审计科、财政审计科、行政事业审计科、农业农村审计科、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社会保障审计科、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科、金融审计科、企业审计科、开发区审计科、人事教育科（离退休干部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经济责任审计中心（非独立核算）。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审计局（本级）。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 年以来，苏州市审计局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全省审计工作会议以及市委十三届九次、十次全会的部署要求，以推动和保障宏观调控决策部署落实见效为主线，科学规范开展审计监督，扎实推进审计工作改革创新，不断提升审计监督质效，服务保障苏州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政治引领，把牢审计工作正确方向

1. 深化理论武装，夯实思想建设根基。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研讨班、支部“三会一课”等形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组织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 14 次、专题研讨交流 8 次。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通过落实党组专题读书班和党支部集中学习、党组书记讲授专题党课、召开全局警示教育大会、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召开“以案为鉴，坚决纠治违规吃喝”专题组织生活会、深入推进问题查摆整改等举措，确保学有质量、查有力度、改有成效。

2. 坚持党管审计，强化审计政治担当。立足市委审计办职责定位，紧扣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部署要求，持续发挥统筹协调、

牵头抓总的职能作用，始终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从讲政治的高度，把市委审计委员会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以及领导批示作为审计工作重点，加强对会议议定事项及市领导重要指示的跟踪督办，实行台账式管理、清单化落实、持续性跟踪。提请召开市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2 次，建立审计专报向市委审计办主要领导直报机制，对 33 份市领导批示件进行跟踪督办。认真履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累计向省委审计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报告重大事项 11 次，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报告重大事项 32 次。加强对下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及其审计办的联系指导，办理各县级市（区）各类重大事项报告 31 次，不断优化上下贯通、执行有力、权威高效的工作格局。

3. 深化党建引领，凝聚事业发展合力。坚持党建工作与审计业务齐抓共管，召开全市审计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签订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责任书，制定印发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 3 个工作要点，以及全面从严治党和意识形态工作 2 个责任清单，细化 64 项具体指标任务，推行任务清单化、清单节点化、节点责任化。召开党组会定期研究推进巡察整改工作，巡察反馈的 16 条问题已整改到位。突出审计特点，坚持执审为民，持续开展“换位跑一次”行动，有关经验做法被市政府研究室采用。参加并承办全省审计机关首届辩论赛（苏州站），荣获优秀组织奖和“优胜队伍”。发挥党建带群建作用，举办全市审计机关羽毛球，组织“三八节”、“五四”青年节、“走看聚”等主题活动 6 次，提振了精气神，增强了凝聚力。注重培育和宣扬先进典型，

1 名干部获评“苏州市劳动模范”。

（二）聚焦主责主业，彰显经济监督硬核担当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完整准确全面把握新发展理念，找准审计监督与高质量发展的最佳结合点，开展常态化“经济体检”，有效发挥了监督、服务和保障作用。截至 11 月末，全市共完成审计（调查）项目 25 个，查出主要问题资金 196.73 亿元，移送处理事项 9 件，促进整改落实有关问题资金 85.76 亿元，73 条审计建议被采纳，推动建章立制 45 项。

一是聚焦重点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交办，牵头我市省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专班综合组工作，实行“每日一报”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呈报进展情况 49 次，编发问题风险研判 14 期，统筹协调涉苏问题的任务分解和意见反馈。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编外人员经费管理使用情况统一开展专项核查，向市纪委监委移送问题线索 1 项、向市委市政府报送审计专报及信息 3 篇、专项报告 3 份，时任市委刘小涛书记作出批示“审计成效明显”。

二是聚焦政策落实。开展涉企奖补资金专项审计调查，着力摸清苏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效果、涉企奖补资金管理使用效益和奖补项目全程规范管理情况，形成的 3 篇审计专报均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开展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相关政策和资金审计，重点关注全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强镇以及农业产业融合相关政策的执行情况，累计发现问题 40 个、涉及资金 674 万。对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专题审计，利用技术工具研究设计 60 余个数据分析模型，筛选疑点问题形成

特色案例。

三是聚焦财政改革。稳步推进“同级审”和“上审下”，统筹实施省以下财政转移支付审计，将审计监督的触角下沉至基层财政运行，更好服务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积极配合人大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以及上级审计机关查出问题整改责任落实情况进行审查，协同提升监督质效。开展工业园区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关注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零基预算改革和政府过“紧日子”、重大实事项目建设推进、国企运行管理及风险防范等情况。

四是聚焦重大项目。高效完成全市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相关资金审计，揭示部分国债资金使用不合规、个别城市排水防涝工作任务落实不到位和工程建设管理不够规范等问题。承担全省重点审计项目，赴南通市开展全省工程建设领域规范管理和风险防控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揭示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办理移送事项 5 起。开展轨道交通 3、5 号线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揭示轨道交通工程造价管控、变更管理等 4 个方面 11 项问题。组织张家港等 6 个县级市（区）开展公办学校建设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揭示投资控制管理相对薄弱、基本建设程序执行不严、政府采购制度落实不到位等方面问题，进一步规范全市教育建设项目管理。

五是聚焦风险防范。全年共对 36 名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其中地方党政领导干部 11 名、部门（单位）领导干部 11 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 5 名，其他 9 名。截至 11 月底查出违规和管理不规范金额 7.21 亿元，提交审计报告、结果报告 22 篇，提出审计建议 25 条，被采纳建议 25 条。贯彻落实市委“换位跑一次”

行动要求，结合“审计服务送上门”活动，局主要领导先后赴相城区、太仓市、昆山市、高新区等地进行专题授课和主题宣讲 7 次，到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吴中区甪直镇、太仓市沙溪镇、名城保护集团、东吴证券等多个单位部门开展专题调研，促进规范内部管理、强化重点风险防范、推动审计问题整改。

六是聚焦国资监管。对全市清理拖欠企业账款情况开展专项审计，排查全市拖欠企业账款和化解清偿情况，吴庆文市长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情况汇报。推进金融国企内部审计协作平台建设，与 6 家市属金融国企相互派员组建金融审计协同发展工作小组，编制了《审计发现常见问题清单》和《金融国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风险防范清单》，列举 34 类金融风险领域 264 项常见风险点。联合市国资委召开全市国资监管和审计监督协同工作会议，发布国资监管和审计监督协同服务保障国企高质量发展五项行动和巡察审计发现共性问题专项整治清单，推动国企内部审计更好发挥建设性作用。开展国有企业虚假贸易专项工作，积极推进问题整改、专项核查和风险防范。

七是聚焦民生福祉。紧扣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任务，开展公立医院药品和医用耗材设备采购及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促进医院规范设置收费系统、明确采购内控程序。开展社会保障卡建设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针对社保卡建设资金使用、具体运维和“一卡通”应用等方面提出实质性建议，推动社保卡健康运营和高质量发展。采取上下联动的方式，开展苏州市工伤保险和生育支持资金审计，揭示个别工伤待遇支出政策与上级政策不

一致、医疗机构不合理康复治疗或不合规收费等问题。对全市林业的保护情况进行专项审计，促进落实林业保护政策，督促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绩效。

（三）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提质增效发展动能

1. 立足新起点、谋划新三年。根据省审计厅“强研究、提质增效”行动要求，市审计局以审计项目计划管理为抓手，以年度审计项目与中、长期审计规划相衔接为目标，建立审计项目三年滚动规划机制。在全面梳理党的二十大以来重大决策部署，省委、市委全会重点任务及各行各业政策法规等基础上，提出了 2025—2027 年财政、国企、金融等 9 大审计领域 33 个重点方面的审计监督任务，建立了涵盖 59 个审计项目和专题的审计项目三年滚动规划库。对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单位和重点人员开展穿透式监督，对非重点领域开展大数据常态化监督，实现审计覆盖形式与内容、数量与质量的有机统一，确保干到点子上、审在紧要处。

2. 把握新要求、落实新举措。立足审计实践成果，坚持防早防小、关口前移，系统整理《2019—2024 年上级审计机关查出问题库》。对 2019 至 2024 年上级审计机关反映的涉及我市的 1736 个问题建立《近年上级审计机关查出问题库》。一方面梳理形成地方金融、民生保障等九大领域 941 个问题的《典型问题库》及 213 个问题类型的《风险提示清单》，发给各部门、各板块自查自纠；另一方面形成审计问题清单“蓄水池”，对问题库及我局 2022 至 2024 年实施项目中未整改到位问题 157 个，形成《重点审计问题库》，对整改难度较大、进展缓慢等问题，按清单标准提请纳入

市级清单管理及年度审计整改“回头看”。印发《苏州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重点风险防范清单（2025 版）》和《苏州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重点风险防范清单》，为各单位加强风险防范提供操作指引。

3. 搭建新平台、构建新格局。以党委审计办的名义进一步深化与各成员单位的沟通联络，围绕项目制定、线索互通、问题核查、审计整改、成果运用等方面，持续探索“纪巡审财”贯通联动有效机制和应用场景，进一步畅通协作配合渠道，努力构建大监督格局。与市纪委监委 2 次召开纪审协同工作交流会，重点研究确定双方协作的具体点位，今年共向纪检监察部门移送线索 9 份。召开巡察监督和审计监督协同推进专题会议，与市委巡察办商定双方开展协作的内容和形式。在省委巡视中将“两重两新”政策落实情况作为巡审协作重点。出台《内部审计指导专员制度》，组建内部审计指导专员队伍，积极探索嵌入式、协同式、赋能式指导监督机制，推动内审工作走深走实。

4. 激发新动能、探索新路径。根据市委编办批复，对局内设机构进行优化调整。持续深化审计报告“三读”审阅活动，全年共开展 66 批次集中研读，并向前延伸组织开展审计实施方案“三读”工作，全面提升审计业务水平。举办 7 期“审计大讲堂”，开展审计业务和大数据审计等经验分享和业务交流。择优选派审计干部 24 人次到省委巡视、市委巡察、纪委办案专班、基层社区挂职等一线锻炼，拓宽干部成长渠道。坚持大数据技术与审计业务“双轮驱动”，常态化开展 DeepSeek 等 AI 大模型应用前沿培

训，自主研发了基于人工智能大模型的智能审计系统，为审计应用场景提供高效的人工智能技术支撑，有效推动苏州审计数字化改革，目前已正式上线并开放测试。

第二部分
苏州市审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2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9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5.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21.36	本年支出合计	5,22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221.36	总计	5,22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21.36	5,221.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45	3,291.45						
20108	审计事务	3,291.45	3,291.45						
2010801	行政运行	2,573.80	2,573.8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21	294.21						
2010804	审计业务	141.05	141.05						
2010850	事业运行	282.39	28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4	56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04	56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22	10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89	27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92	17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583.06	583.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02	42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221. 36	4,785. 11	436. 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 45	2,856. 19	435. 26			
20108	审计事务	3,291. 45	2,856. 19	435. 26			
2010801	行政运行	2,573. 80	2,573. 8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 21		294. 21			
2010804	审计业务	141. 05		141. 05			
2010850	事业运行	282. 39	282. 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 04	563. 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 04	563. 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 22	108. 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 89	277. 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 92	176. 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 98		0. 9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98		0. 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 98		0. 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 89	1,365. 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583.06	583.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02	42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21.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45	3,291.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4	563.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65.89	1,365.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21.36	本年支出合计	5,221.36	5,221.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221.36	总计	5,221.36	5,221.3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21.36	4,785.11	436.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45	2,856.19	435.26
20108	审计事务	3,291.45	2,856.19	435.26
2010801	行政运行	2,573.80	2,573.8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21		294.21
2010804	审计业务	141.05		141.05
2010850	事业运行	282.39	28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4	56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04	56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22	10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89	27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92	17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583.06	583.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02	42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85.11	4,487.58	297.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5.45	4,365.45	
30101	基本工资	491.57	491.57	
30102	津贴补贴	1,706.63	1,706.63	
30103	奖金	729.77	729.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99.93	199.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89	277.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92	176.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31	91.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6	10.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39	52.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30114	医疗费	32.96	32.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42	237.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54		297.54
30201	办公费	19.31		19.31
30202	印刷费	3.57		3.57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7		0.37
30206	电费	1.14		1.14
30207	邮电费	12.10		12.1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2.43		22.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48		2.48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7.93		57.93
30229	福利费	14.52		14.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26		121.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4.06		14.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7		27.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12	122.1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0.28	110.2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99	6.9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5	4.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21.36	4,785.11	436.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91.45	2,856.19	435.26
20108	审计事务	3,291.45	2,856.19	435.26
2010801	行政运行	2,573.80	2,573.80	
201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21		294.21
2010804	审计业务	141.05		141.05
2010850	事业运行	282.39	28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04	56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3.04	563.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22	108.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7.89	277.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6.92	17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98		0.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89	1,36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2210202	提租补贴	583.06	583.06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02	425.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85.11	4,487.58	297.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65.45	4,365.45	
30101	基本工资	491.57	491.57	
30102	津贴补贴	1,706.63	1,706.63	
30103	奖金	729.77	729.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99.93	199.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7.89	277.8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92	176.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31	91.3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6	10.8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39	52.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81	357.81	
30114	医疗费	32.96	32.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42	237.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54		297.54
30201	办公费	19.31		19.31
30202	印刷费	3.57		3.57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7		0.37
30206	电费	1.14		1.14
30207	邮电费	12.10		12.1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2.43		22.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48		2.48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7.93		57.93
30229	福利费	14.52		14.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26		121.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4.06		14.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7		27.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12	122.12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0.28	110.2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99	6.9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5	4.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90	0.00	0.00	0.00	0.00	0.90	2.48	46.34	0.90	0.00	0.00	0.00	0.00	0.90	2.48	46.3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18
组织培训次数(个)	4	参加培训人次(人)	8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7.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54
30201	办公费	19.31
30202	印刷费	3.57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37
30206	电费	1.14
30207	邮电费	12.1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22.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2.48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7.93
30229	福利费	14.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4.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审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61 万元，增长 4.2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221.3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61 万元，增长 4.22%，变动原因：人员支出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5,221.36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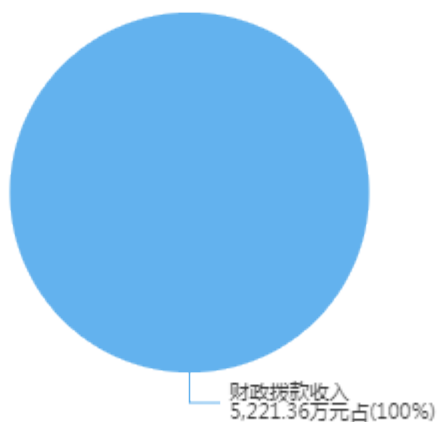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61 万元，增长 4.22%，变动原因：人员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221.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21.3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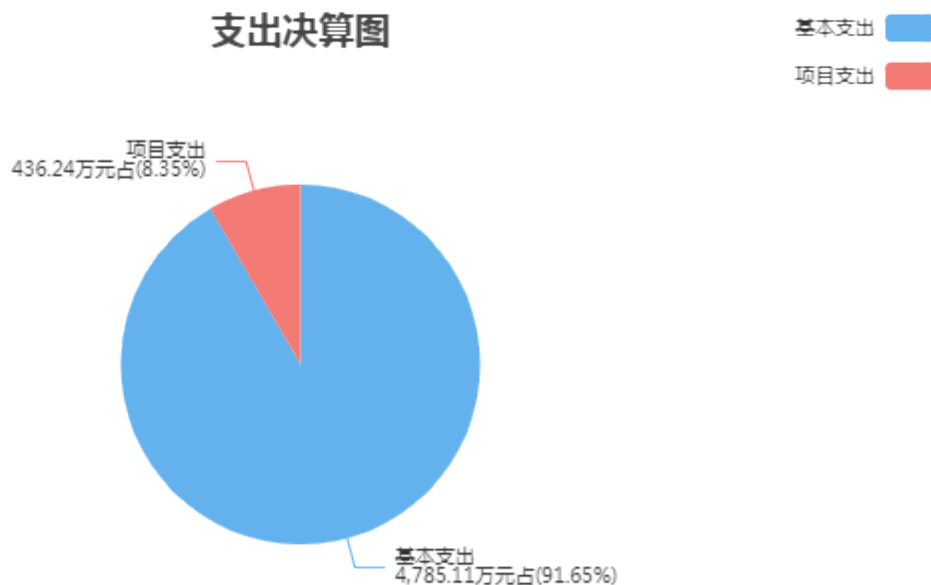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221.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85.11 万元，占 91.65%；项目支出 436.24 万元，占 8.3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1.61 万元，增长 4.22%，变动原因：人员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221.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604.5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314.14 万元，支出决算 2,5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追加。

2. 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394.53 万元，支出决算 29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项目支出有所下降。

3. 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1.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统一组织审计项目经费支出。

4. 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15.04 万元，支出决算 28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追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8.2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追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77.89 万元，支出决算 27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3.1 万元，支出决算 17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9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干部保健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33.51 万元，支出决算 35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89.04 万元，支出决算 58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1.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编制时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列入购房补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647.27 万元，支出决算 42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预算编制时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列入购房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85.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8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221.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1.61 万元，增长 4.22%，变动原因：人员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785.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87.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8 万元，变动原因：本年接待费有所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 万元，接待 6 批次，55 人次，开支内容：各兄弟单位来访接待支出；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4 个，参加会议 118 人次，开支内容：各业务条线会议支出。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6.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6.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4 个，组织培训 842 人次，开支内容：党性教育培训、综合教育培训、审计大讲堂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97.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7.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16 万元，增长 9.24%，变动原因：办公费支出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0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8 个项目开

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36.55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221.35 万元。

本部门共 8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36.55 万元；本部门开展 1 个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5,221.3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事业运行

(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

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